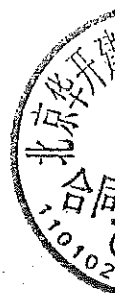


(GF-2017-0201)

建设工程施工合同

(示范文本)
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
制定



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(全称):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

承包人(全称): 北京华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: 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原制剂楼改造项目

工程地点: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56号

工程内容: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

资金来源: 财政性资金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: 改造范围为原制剂楼,改造后为保健中心业务用房。改造总建筑面积为960平方米,包括建筑、装修、电气、给排水、暖通工程的拆除与新建。

详细承包范围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: 2021年07月03日

计划竣工日期: 2021年09月01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60 日历天,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: 合格。

五、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

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: 达标。

六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单价 合同形式。

七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(大写): 叁佰捌拾叁万陆仟贰佰壹拾陆元陆角玖分(人民币)

(小写)¥: 3836216.69元

其中:安全文明施工费(含税): 120389.62元

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(含税): 7016.81元

暂列金额(含税): 0元

八、承包人项目经理:

姓名: 韦伟;

身份证号: 110108196901294237;

职称: 高级工程师;

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: BJ0006229;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060800654 。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110108196901294237 。

九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 本协议；
- 2、 成交通知书；
- 3、 响应函；
- 4、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 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7、 图纸；
- 8、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 工程设计变更、洽商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十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一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二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三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陆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四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

承包人：北京华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

委托代理人：



2021年____月____日

签约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56 号